



2007年2月15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安全理事会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2004年4月28日第1540(2004)号决议。安理会在该决议第4段设立一个委员会，负责向安理会报告各会员国执行决议的情况。委员会向安理会报告时，还将酌情借助其他专门知识。

2007年2月5日，第1540(2004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批准征聘三名专家，以填补目前协助委员会进行工作的专家组现有的空缺，谨此通知你，我已任命以下专家协助委员会的工作：

奥利维亚·博施（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）

伊莎贝拉·因泰兰迪（意大利）

西达尔塔（印度）

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事为荷。

潘基文（签名）

